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华美钢铁项目实施风险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合作基本情况

2009年5月8日，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深圳市华美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美钢铁”）签署《生物质再生能源节能减排战略合作协议》，约定由公司对华美钢铁加热炉燃料供给系统进行改造，提供生物质燃料气化燃烧专有技术和设备，为华美钢铁轧钢生产线提供热源。2012年9月18日双方共同签署了《<生物质再生能源节能减排战略合作协议>补充协议》及《华美钢铁生产线气化炉运行承包协议》，对项目合作的所涉及的 BMF 燃料供应总量及结算方式进行了调整（具体情况请查阅公司相关公告：2012-017）。

二、项目实施风险

2014年1月以来，华美钢铁轧钢生产线一直处于未生产状态，公司与之配套的生物质气化项目相应暂停运行。自项目暂停运行以来，公司持续跟踪华美钢铁轧钢生产线的复产时间。近日，公司收到华美钢铁方面的书面回复，其轧钢生产线停产的原因是“趁集团重组之际对整个生产线进行全面检修”，轧钢生产线具体复产日期仍未明确。

公司认为，该项目未来能否继续实施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如果华美钢铁轧钢生产线长期处于停产状态或出现永久性停产，公司与华美钢铁之间的生物质气化项目合作将面临终止风险。

三、项目可能停产对公司的影响

1、华美钢铁项目是公司首个生物质气化项目，具有研发和工业化示范性质，

承担着公司生物质气化相关技术的研究与工业化推广。通过该项目的合作，公司生物质气化技术日渐成熟，燃气清洁程度与供气稳定性不断提升，目前在建的肇庆亚洲工业园项目即为华美钢铁项目气化技术的升级版。如果项目停产，不会对公司生物质气化技术的提升与推广产生重大影响。

2、华美钢铁项目于 2010 年 5 月投入运行，该项目近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资产账面净值	839.68	990.26
	2013 年 1-9 月	2012 年度
项目营业收入	3,098.25	4,421.86
占公司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10.01%	10.78%
项目毛利率	10.49%	5.08%

如果项目停产，将对公司营业收入产生一定程度影响，但由于该项目是工业化示范项目，燃气定价较低，项目毛利率低于公司生物质能业务整体毛利率水平，预计项目的停产对公司净利润水平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3、公司将积极与华美钢铁协商项目后续事宜，并及时在定期报告中持续披露相关进展情况，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广州迪森热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3 月 20 日